

使徒行傳系列- 成就從主所領受的職事

- 靠主力偏向虎山行



袁惠鈞牧師 (Rev. Sidney Yuan)

(sidney@ccac.ws)

證道於聖谷華人宣道會

15950 Chatsworth Street,

Granada Hills, CA 91344

<http://www.ccac.ws/cantonese>

背景

- 在徒 21 章，神兩次差派使者給保羅警告，前往耶路撒冷，有危險。
- 第一次在推羅的信徒，他們“不斷地對保羅說”他不應該踏足耶路撒冷。雖然只居住了一星期，當地人告別保羅的情形，很感人。保羅在多利亞住了一日，到達目的地該撒利亞。在那裡，他們住在腓力家，腓力是最初的執事之一（徒 6:1-6），他也是一名傳道者（徒 8:5, 40）。他來到該撒利亞（徒 8:40），已經有大約20年。腓力是司提反的同夥，而保羅參與了司提反的死型，相信那是一場有趣的會面。
 - 第二次，先知阿迦布來給他來自主的警告信息。大約15年前，保羅和亞迦布曾一起為猶太的飢荒救濟工作（徒 11:27-30），所以他們並不陌生。亞迦布以一種戲劇性的方式傳達他的信息，他用保羅的腰帶綁住了自己的手腳，並告訴保羅他將在耶路撒冷被捆綁。
 - 像推羅的聖徒一樣，眾人懇求保羅不要去耶路撒冷。教會可以揀選別人將將愛心獻祭給雅各和耶路撒冷的長老們，而保羅不必親自去。但保羅告訴他們他已經準備好，就算被人捆綁、死在耶路撒冷、也是願意的。

保羅不服從神的旨意？

- 很多人，批評保羅，說神已經警告他耶路撒冷的危險，他還要冒險。其實他自己亦知道危險，保羅寫信給羅馬教會，講述猶太地的危險（羅 15:30-31），他也與以弗所長老們分享了同樣的感受（徒 20:22-23）。所以他完全明白問題的嚴重性。他為何，明知山有虎 偏向虎山行？ 他是否違背主的命令？
- 首先這些危險預言的警告，不是禁令說“你不可以去！”。而是“你要作好準備！” 徒 21:4 的希臘原文，不是絕對禁止，而是“覺得某件事有不對，或不妥的地方”。亞迦布並沒有禁止保羅去耶路撒冷。只告訴他如果他真的去了會發生什麼事。
- 鑑於
徒 23:1 保羅定睛看著公會的人、說、弟兄們、我在 神面前行事為人、都是憑著良心、直到今日。
- 以及
徒 23:11 當夜、主站在保羅旁邊說、放心吧、你怎樣在耶路撒冷為我作見證、也必怎樣在羅馬為我作見證。
- 相信保羅去耶路撒冷的決定是正確的。神透過亞拿尼亞講的預言（徒 9:15）在接下來的幾個月裏要應驗了，因為保羅很快就機會為基督作見證。

為何保羅要去耶路撒冷？

- 我們應該讚賞保羅的勇氣。為什麼？因為在去耶路撒冷，他不顧自己的性命，意圖解決教會中最迫切的問題：律法主義猶太人和外邦人信徒之間日益嚴重的分歧。自從耶路撒冷會議(徒 15 章)以來。律法主義者一直敵對保羅的教導，和希望捉到他的痛腳。這是一個嚴重的問題，保羅知道他必須親自去耶路撒冷解決這些問題。
- 一群信徒離開該撒利亞，與保羅一起前往耶路撒冷。到達後，他們住在拿孫家裏，這人很早就成為主的門徒。他可能在五旬節，聽了彼得講道信主的。亦有可能，是他塞浦路斯的同鄉，巴拿巴，帶領他信主(徒 4:36)。

在耶路撒冷的會議

- 路加醫生沒有告訴我們很多關於第一次耶路撒冷教會領袖和保羅會面的情況。雅各和其他領袖當然很高興接待保羅，但耶路撒冷的會眾如何看外邦人的禮物？他們中間有人會懷疑嗎？中國人說無事獻殷勤，非奸即盜。當然，教會的律法主義派會質疑保羅所說或所做的任何事情。
- 很明顯，第一次會議主要是聚舊，第二次會議才是談公事，保羅對外邦人事工作了一個報告。多年前，耶路撒冷領袖同意保羅成為外邦人的使徒（羅 11:13，加 2:7-10）。長老們聽到他的報告就很高興。保羅一一述說，逐項詳細報告。保羅給了一個完整而準確的敘述，不是關於他做了什麼，而是關於主用他所做的事工（徒 21:19；林前 15:10）。

對保羅的謠言

- 我們見到律法主義者在幕後非常活躍。保羅剛完成他的報告，長老們就提出了當時在猶太基督徒中流傳關於保羅的謠言。中國人說，妖言惑眾。雖然謠言是假的，但能迷惑大眾。
- 保羅的敵人說什麼關於他謠言？和他們誣告耶穌基督和司提反的罪名，差不多一模一樣。說他教導猶太人離棄摩西和祖先所製定的法律和習俗。
- 領袖們並不擔心保羅對外邦信徒的教導，因為外邦人與律法的關係已經在耶路撒冷會議上得到解決（徒 15 章）。但領袖們特別擔心保羅在城裡會不會在“成千上萬的熱心律法的猶太人”（徒 21:20）中引起分裂或混亂。

事實剛好相反

- 保羅的敵人控告他這些罪名，令人難以置信，因為保羅所做的很多事，正正和他們所講的是相反的。保羅在帶提摩太去第二次宣教旅程之前，先給他行了割禮(徒 16:1-3)。在羅 9, 10 章，我們見到保羅對猶太人非常忠心，說神沒有放棄他們。他不是刻意要違反猶太人的習俗或摩西律法(林前 9:19-23)。
- 很不幸，謠言往往與事實無關。但以訛傳訛，一發不可收拾。

長老們的建議

- 長老們建議保羅公開表明他對猶太律法的尊敬(徒 21:22-27)。當時有四個人，要行潔淨禮。很有可能，他們是許了拿細耳人的願。潔淨禮持續30日，最後7日，要在聖殿事奉。剃頭是拿細耳人潔淨的儀式(徒 21:24, 民 6:9)。(在徒 18:18, 保羅亦許了拿細耳人的願)。他們要求保羅替這四個人出潔淨禮的費用。這樣做，代表保羅不反對猶太人的傳統禮儀，尊重猶太人的律法。並與這四個人一起在聖殿中被潔淨(因為他剛從外邦人的地方回來)。
- 保羅同意這樣做。在講羅 14, 15 章，講過，這些是都與真理無關。只要他們不是說，要行這些儀式，才能得救，保羅是沒有問題的。
- 第二天保羅去見祭司，並參加了淨化儀式，但他自己沒有發拿細耳人的誓。他和這四個人必須等待7天，然後按規定獻祭。整個計劃似乎很聰明，妥當，但它沒有成功。非但沒有帶來和平，反而引起了很大的波動；保羅終於成為階下囚。

保羅入獄的罪名

- 在聖殿將外邦人的院子與其他院子隔開，有一道很厚，用雲石起的牆，隔開他們。在上面，猶太人歷史學家約瑟夫 (Josephus) 說是所謂聖潔的律法。寫著“外邦人不得進入包圍聖所和隔離區的路障。任何被發現擅自進入的人都將為自己的死亡負責。”羅馬政府授權猶太宗教領袖處理任何違反此律法的人，其中包括處決權。
- 一些來自亞洲的猶太人在聖殿裡看到了保羅，就立即作出結論，說他帶外邦人過路障，污染了神的聖殿。這些猶太人很可能來自以弗所，因為他們認出了保羅來自以弗所的朋友特羅非摩，以為保羅帶他進了殿。這些人情緒激昂，先入為主，沖昏了頭腦。他們堅持說：(1) 保羅走到哪裡，他的外邦朋友就到哪裡；(2) 有人看見保羅在聖殿裡；所以他的朋友們也在聖殿裡！這就是歪曲的邏輯。

東窗事發

- 他們捉住保羅，如果羅馬衛兵沒有及時介入，他們可能已經殺了他。（至少有1000名士兵駐紮在聖殿西北角的安東尼亞要塞）。聖殿人群一片嘩然，完全不知道發生了什麼。這一幕讓你想起了以弗所的動亂。（比較徒 21:30 與徒 19:29，以及徒 21:34 與徒 19:32）。它需要總隊長革老丟·呂西亞（徒 23:26）、2個百夫長，也許還有200名士兵才能控制暴徒，並打救保羅。千夫長以為保羅是一個埃及亂黨，他因煽動叛亂而被羅馬政府通緝（徒 21:38）。這就解釋了為什麼他用兩條鎖鏈捆綁保羅（徒 21:11）。
- 革老丟決定審問保羅；於命令士兵把保羅從外邦人的院子抬上樓梯，進了軍營。當保羅被抬走時，人群憤怒地喊道：“除掉他！”和耶穌基督被捕，受審，的情形很相似（路 23:18, 21；約 19:15）。

保羅的解釋

• 在這時，保羅認為是解釋的時候了。革老丟覺得很奇怪，這個犯人會講希臘話。當保羅請求允許向猶太人講話時，革老丟同意了，希望能得到足夠的資料寫報告。但他沒有成功(徒 23:23-30)。保羅用希伯來話(阿蘭文)對猶太人說話，使群眾平靜下來。雖然他無法完成他的演講，但他解釋了他生活和事工的三個重點。

- 1) 他早期的背景(徒 22:3-5) -
- 2) 他奇妙的轉變(徒 22:6-16) -
- 3) 他特別的呼召(徒 22:17-29) -

這三點亦教我們如何向人作見證。1) 我們未信主前是怎樣的人，2) 為何會信主，3) 信主後如何？

1) 他早期的背景 (徒 22:3-5)

- 保羅本來是一位有地位的拉比 (加 1:13-14)，所以人群中肯定有人認識他。留意他如何敘述他的資格：他是猶太人，是大數人，在耶路撒冷長大，受過律法的教導。親自被迦瑪列訓練 (被喻為律法的美麗)，曾經熱心地迫害教會，也是公會的代表。一個有這樣資格的人，猶太人當然洗耳恭聽！
- 他沒有指責他們參與動亂，而是稱讚他們“熱心事奉神”。他曾對雅典人使用過類似的方法 (徒 17:22)。他以前也和他們一樣，以為逮捕、捆綁、殺害基督徒，就是“熱心事奉神”。

2) 他奇妙的轉變 (徒 22:6-16)

- 路加醫生講了保羅的悔改經歷，在新約《聖經》五次，提到他的悔改信主，1) 在徒 9 章，2) 徒 22 章今日經文，是對猶太人講的，3) 在徒 26 章對亞基帕，向外邦人講。4) 腓 3 章的，比較有神學概念，5) 提前 1:12-14。
- 保羅看到了亮光，並失明。保羅發現耶穌基督還活著而十分驚訝！他不得不改變整個觀念，認罪悔改，讓復活的主來掌管他的生命。保羅引用亞拿尼亞所講，讓聽眾知道，救贖和呼召他的是猶太人祖宗的神。保羅說他曾見過義者，這是彌賽亞的頭銜 (徒 3:14; 7:52)。保羅現在受神委託對著萬人作見證。這包括外邦人。

對洗禮的誤解

- 在很多《聖經》的翻譯，包括中文和合本 徒 22:16 給人的印象是，洗禮是洗去我們的罪孽的必要條件，但事實不是這樣。
- 原文希臘文說：既然你已經呼求祂的名，洗去你的罪孽；起來，受洗。我們因著信心呼求主名而得救（徒 2:21； 9:14），我們通過受洗證明這信心。
- 根據 徒 9:17，保羅在受洗之前就被聖靈充滿。這表明他已經重生了。使人潔淨的是接受耶穌基督，祂的義披在我們的身上。神看在耶穌基督身上，算我們是義人，有地位上的潔淨。而不是洗禮，洗乾淨了我們。

3) 他特別的呼召 (徒 22:17-29)

- 保羅說主呼召他，要差他去外邦人那裏 (徒 22:21)。
- 保羅正要解釋為什麼要差他去外邦人那裏，猶太人不允許他繼續說下去。他們不希望和與外邦人有任何關係！如果保羅不說那一句話，他可能會被釋放；但他亦可能知道這一點，而仍然講。
- 無論付出什麼代價，他都必須忠於他在外邦人面前的見證。保羅寧願成為階下囚，都不願意放棄傳《福音》給失喪的靈魂！我們今天需要更多這樣的基督徒。

屈打成招？

- 當革老丟看到騷亂再次開始時，他將保羅帶入軍營想用“嚴刑拷問”。保羅提到他出生在大數，但沒有告訴他們他是羅馬公民。鞭打未被定罪的羅馬公民是違法的。
- 革老丟一定很震驚，眼前這個會說希伯來話和希臘話的猶太人，竟然是羅馬公民。他花了很多錢才獲得了這身份（徒22:28），但保羅生出來，就是羅馬公民。我們見到保羅知道如何利用他的羅馬公民身份為基督作工。
- 革老丟犯了兩個錯誤，但很快就糾正了錯誤：1)他們捆綁了保羅，2)併要鞭打他。革老丟和他的手下知道保羅是羅馬公民後，一定對保羅特別好。神用羅馬帝國強大力量來保護他的僕人帶他到羅馬。

1) 面對猶太人公會(徒 22:30–23:10)

- 羅馬政府決定由保羅的自己人，來審問他。他們安排了，猶太公會和保羅見面。猶太公會由七十（或七十一）位猶太教領袖組成，由大祭司主持。他們有責任解釋猶太律法和將律法如何適用在國家事務，並審判那些違反律法的人。

徒 23:1 弟兄們、我在 神面前行事為人、都是憑著良心、直到今日。

- 良心是保羅最喜歡的話語之一。他在(徒 23:1; 24:16)中使用了兩次，在他的書信中使用了21次。無論基督徒，或非基督徒，都有良心。當我們做錯事，良心就會責備我們(羅 2:15)。一個基督徒的良心，應該靠著神的話語，被聖靈感動(提前 1:19, 提後 2:15, 來 9:14, 10:22)。

大祭司亞拿尼亞

- 大祭司亞拿尼亞，聽見保羅說憑著良心、行事為人感到非常憤怒，叫人掌保羅的嘴巴。（耶穌也受到了類似的對待——約 18:22）。
- 亞拿尼亞可能是所有大祭司當中，其中最腐敗的一個。他從十分之一的獻祭中偷取一部份，他討羅馬政府的喜悅，增加自己的權勢，而不求以色列人的福利。他是一個殘暴的人。
- 根據猶太人歷史學家約瑟夫 (Josephus) 的說法，當猶太人在公元 66 年反抗羅馬時，因為亞拿尼亞與羅馬的關係，他不得不逃亡。猶太游擊隊發現他藏在希律王宮下面的一條水道，他們殺了他。

保羅對大祭司的回應

• 保羅稱大祭司是粉飾的牆。粉飾的墳墓是說他是假冒為善（太 23:27；結 13:10-12）。

徒 23:4 你辱罵 神的大祭司麼？

保羅引用出 22:28 『不可毀謗你百姓的官長。』，證明他不知道亞拿尼亞是大祭司。有人問，為何不知道亞拿尼亞是大祭司。因為

- 1) 保羅的視力很差（加 6:11）
- 2) 這是一個非正式會議，可能大祭司沒有穿著他的傳統服裝，而是坐在平時的位置上。
- 3) 保羅已經離開猶太公會多年，可能在議會中認識的人並不多。

捉拿保羅的真正原因

徒 23:6 我現在受審問、是為盼望死人復活

- 審問保羅的原因是，這些人誣告保羅，說他帶外邦人進聖殿。但醉翁之意不在酒。真正的原因，是這些人敵對《福音》，不相信，耶穌基督的復活(徒 24:21; 26:6–8; 28:20)。在使徒行傳的見證環繞著復活的信息(徒 1:22, 2:32, 3:15)。
- 復活的題目，令到公會分裂。因為撒都該人不信復活，但法利賽人相信。爭議非常激烈，革老丟和他的手下不得不第二次沖到議事廳救出他們的囚犯！這是保羅最後一次在耶路撒冷，公開講道。

2) 面對主耶穌基督 (徒 23:11)

• 保羅信主後幾年，在耶路撒冷有生命危險時，耶穌基督在聖殿中向他顯現，告訴他該怎麼做 (徒 22:17-21)。當保羅在哥林多灰心並打算離開時，耶穌基督向他顯現，鼓勵他留下來 (徒 18:9-10)。現在，當保羅的事工處於低落的時期，耶穌基督再次出現鼓勵和指導他。將來當保羅在風暴中 (徒 27:22-25) 和在羅馬的審判期間 (提後 4:16-17) 將再次受到耶穌基督的鼓勵。

徒 23:11 當夜、主站在保羅旁邊說、放心吧、你怎樣在耶路撒冷為我作見證、也必怎樣在羅馬為我作見證。

• 放心吧這字，在新約出現六次，五次是出自耶穌基督的口。癱子 (太 9:2)，血漏婦人 (太 9:22)，平靜風浪 (太 14:27, 可 6:50)，鼓勵門徒 (約 16:33)，在徒 23:11 祂同樣給保羅鼓勵。

• 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永遠是對每一個神僕人極大保證 (太 28:20)。

3) 面對猶太人同謀 (徒 23:12-35)

- 有四十多人，這些可能是亞洲的猶太人 (徒 21:27-29)，同心起誓，不吃不喝，直至殺害保羅為止。在保羅接受主的時候，主告訴他他會受苦，但也應許要把他從敵人手中救出來 (徒 9:15-16; 26:16-17)。保羅一生都持守著這個應許，而神是信實的。
- 保羅的外甥知道了這陰謀，就來告訴革老丟。
- 革老丟的計劃簡單而明智。他知道必須立刻把保羅帶出耶路撒冷。他決定把保羅送到該撒利亞，羅馬總督腓力斯那裏。該撒利亞距離耶路撒冷大概65哩。本來保羅的敵人，可以在路上襲擊他。但神安排了470名羅馬士兵保護他，幾乎是神聖殿守衛部隊的一半！保羅又一次在黑夜的掩護下被偷偷帶出城市 (徒 9:25; 17:10)。
- 當晚九點鐘離開耶路撒冷，保羅通宵被護送往大約37哩外的安提帕底。200名士兵返回營房，因為旅途中危險的部分現在已經結束。騎兵與保羅一起繼續前進。又走了27哩到該撒利亞，將保羅交給腓力斯。

神有祂的計劃

- 在外表看來保羅已經到了窮途末路，但神有祂的計劃。
- 保羅一次又一次在路上為主作見證，如果他不是羅馬囚犯，他將永遠不會遇到這些人。
- 神將保羅送到羅馬為祂作工，而路上的經費，全部由羅馬政府負責！當神的子民願意為主作工，神就開路！

結語

- 回顧經文所記載的事件時，我們見到使徒保羅對他的呼召的認真。

徒 20:24 我卻不以性命為念、也不看為寶貴、只要行完我的路程、成就我從主耶穌所領受的職事、證明 神恩惠的福音。

- 保羅不是採取得過且過的態度，而是尋找最佳能榮耀主，而贏得失喪之人的方法。

- 如果這能促進《福音》的工作，他甚至願意成為階下囚。

結語

- 透過保羅的經歷，我們見到神以奇妙的作為，來照顧祂的僕人。
- 司布真曾經說讓我們相信神，為福音鼓起勇氣，主會親自保護我們免受一切傷害。
- 的確耶和華的天使，在敬畏他的人四圍安營，搭救他們（創 32:2；詩 34:7）。
- 我們所相信的神是可靠的，只要我們按照祂的旨意大膽行事，祂會親自成就祂完美的旨意。保羅雖然是一個人，但他並不孤單！他有主與他同在，所以他能夠無所畏懼；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

Other Sermons by 袁惠鈞博士 (Dr. Sidney Yuan)

點擊下面的鏈接聽道：

- 他在 [Youtube](#) 的講道
- 他在 [華人教會網絡](#) 的講道
- 他的 [其他講道和筆記](#) (His other Sermons & Notes)
- 你可以用[手機App](#)來聽他的道(粵語TAB) 和看他為你準備的筆記(Notes)
- [講員\(Speaker\)](#)
- 如果你喜歡他的講道, 請你喜歡他的 [Facebook 網頁](#)